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新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6月2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谭毅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决定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剩余股票期权共计560万份，涉及激励对象共计7人。关于股票期权的注销原因、注销数量和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注销程序合法、合规，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六日